

证券代码：300607

证券简称：拓斯达

公告编号：2021-064

债券代码：123101

债券简称：拓斯转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尹建桥、张春雁、冯杰荣、李迪通过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吴丰礼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针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审议通过《关于追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追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一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同意公司及拓斯达技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和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在原有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基础上追加 12,000 万元额度，可转债项目实施主体拓斯达技术在原有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基础上追加 13,000 万元额度，本次追加完成后公司可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3,000 万元，其中，可转债项目实施

主体拓斯达技术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3,000 万元，公开增发项目实施主体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本议案审议通过的有效投资期限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期限不超过本议案审议通过的有效投资期限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银行理财产品等）。

上述追加的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额度分别可滚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有效。

独立董事针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持续督导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追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规范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管理，防范投资风险，健全和完善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机制，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

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5.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财务稳健性。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同时审议通过了公司编制的《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独立董事针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持续督导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6. 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是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15,000万元人民币，期限3年；向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期限 3 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3,000 万元，期限 3 年。实际授信额度及相关条件以银行批准为准。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7. 审议通过《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买方提供信贷担保是为了满足企业发展需要，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同时，公司仅对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的买方信贷担保，可有效防控风险。本次担保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签署与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

独立董事针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持续督导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公告》。

8.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一名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辞职而离职，已不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条件。同意公司根据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7,600 股回购注销。

独立董事针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9. 审议通过《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谨慎考虑，同意公司对销售过程中产生的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清理，予以核销，本次拟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为 178,596.15 元。本次核销坏账事项，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核销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

10.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一名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辞职而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公司对该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76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的股本总额/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5.76 万股/万元；因公司部分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在激励计划第二个等待期届满后已经行权，公司股本总额/注册资本相应增加 46.2106 万股/万元，公司的注册资本及总股本将由 42586.9449 万元/万股变更为 42627.3955 万元/万股。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进行相关变更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按照政府主管机关的要求办理公司工商变更事宜。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